

证券代码：300367

证券简称：东方网力

公告编号：2017-092

##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不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12月15日开市起停牌，且公司于2016年12月15日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2016年12月22日，东方网力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经东方网力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东方网力股票自2016年12月22日开市时起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于每5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相关事项进展公告。

2017年6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相关议案，并于2017年6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同时披露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231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因此，公司股票自2017年6月14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待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事后审核结果后另行通知复牌。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13日